

中国人民银行曲靖市中心支行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71 号, 以下简称《条例》), 公布中国人民银行曲靖市中心支行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曲靖市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 (<http://www.qj.gov.cn/>) 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 请与中国人民银行曲靖市中心支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 曲靖市翠峰路中段; 邮编: 655000; 电话: 0874-3310616; 传真: 0874-3312693)。

2020 年, 中国人民银行曲靖市中心支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 紧紧围绕《条例》要求, 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上级行和曲靖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 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 圆满完成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一）完善制度建设，围绕规范抓落实

2020年，中国人民银行曲靖市中心支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切实履行好牵头协调作用，坚持每季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学习传达最新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并对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研究部署，切实压实领导小组各成员部门责任，保障政务公开事项有序规范运转。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后结合实际修订《政务公开指南》，系统梳理长期未更新的机构信息、公开流程、监督方式等内容，立足工作规范性打好坚实基础。

（二）加强政策宣贯，围绕主动强公开

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中支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持续强化“曲靖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部门动态专栏的信息主动发布，在事前严格开展保密审查的前提下，全年稳妥推进政务主动公开110余次。除了保障金融数据、纪念币公告的基础信息对外发布外，更加侧重宣传金融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金融支持稳企业保就业、金融支持精准扶贫等重要动态，力求提供政务便利，宣传履职成果。结合职能定位、党委班子变动等及时更新信息，通过中国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官网面向社会公示行政许可及行政处罚有关信息，切实完善群众监督通道，提升依法规范执法水平，确保应公开尽公开，能便民尽便民。

（三）强化监督检查，围绕高效提水平

遵照往年惯例，中支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注重以开展检查发现问题，以征求意见查找不足，通过开展面向辖内

各县（市、区）支行的年度检查和面向管理服务对象的监督评议工作，有效保障政务公开工作的全面真实。一是发放随机问卷和定向电访，覆盖7家市级政府部门和18家市级金融机构，总体满意度评价较高，反映外界更关注本单位政策法规、通知公告、行政许可三方面内容；二是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开展对中支机关及辖内各县（市）区支行的年度监督检查，督促指导全年政务公开工作得到圆满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335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	2112100	

注：“政府集中采购”数据包括国家外汇管理局曲靖中心分局数据。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是政务公开信息质量有待提高。日常信息发布除了规定进行公示的内容外更多偏向于工作动态，在积极回应群众诉求、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方面缺乏有力有效的信息反馈，单一化、碎片化、庞杂化的信息特点制约政务公开的作用发挥。

二是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有待加强。基层政务公开队伍不够稳定，辖内各县（市、区）支行岗位变动频繁的实际对日常工作开展形成制约，无形增加了工作适应和培训的时间成本，整体队伍素质和能力有待提升，在掌握政务公开新规定、适应新形势新要求、转变认识理念和工作思路上存有差距。

（二）改进情况

一是丰富内容主题，强化信息公开质效。把好政务公开信息质量关，在信息筛选分解上加大工作力度，积极把握党中央、上级行和地方党政新闻宣传形势，把群众关心关注事项纳入主动政务公开重点，着力加大对政策法规、通知公告、行政许可、金融支持疫情防控和稳企业保就业等重要内容的及时发布，积极回应社会关注关切，扩大基层央行履职影响。

二是加强学习培训，提升队伍整体水平。结合党中央国务院和上级政务公开最新研究和下发要求，积极组织专岗人员通过自学、培训、日常交流等方式学习借鉴经验做法，从如何多渠道做好政务公开评议、如何多角度实现政务公开监督、如何多形式打造政务公开亮点上思考探究，深挖突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